

# 郑州市城市公共交通事业发展中心

---

## 关于切实做好郑州市出租汽车行业违法 风险驾驶员闭环管控工作的通知

各巡游车企业、网约车平台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道路运输领域“大起底”排查工作的通知》（豫交安委办[2026]12号），中心对涉及我市出租汽车行业的风险线索进行了全面梳理，累计排查发现驾驶员超速、超员、超载等交通违法违规行 641 条次（违规驾驶员具体明细详见附件）。为从严压实行业安全监管责任、坚决防范化解道路运输安全风险，现就相关驾驶员违法违规问题闭环管控工作要求如下：

### 一、审慎聘用未上岗人员，强化源头安全管控

对仅取得出租汽车从业资格证但尚未实际上岗运营的驾驶员，各企业、平台要在驾驶员招录聘用环节严格把关、审慎聘用。确需聘用上岗的，须常态化开展岗前安全警示教育、在岗安全技能培训，强化驾驶员安全守法意识，从严做好安全行车风险防控。

### 二、紧盯在岗违规驾驶员，从严落实重点管控

对已完成注册备案且在岗正常运营的违规驾驶员，各相关企业及平台要精准研判驾驶安全风险，将该批次人员全部纳入重点管控台账，实行重点关注、动态管理。持续加大安全警示教育与常态化教育培训频次，深入开展以案释法、以

---

案促改、典型案例案例复盘剖析，切实规范驾驶员安全驾驶行为，坚决杜绝同类违法违规问题重复发生。

请各企业、平台严格遵照本通知要求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细化管控措施、狠抓落地整改，确保安全管控要求、风险警示提醒传导至每一名出租汽车从业人员，全面筑牢行业道路运输安全防线。

附件：郑州市出租汽车行业超速、超员、超载等违规驾驶员明细

郑州市城市公共交通事业发展中心

2026年7月21日

